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3-060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2020年8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化工”）在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维明路支行（以下简称“沧州银行”）的9,700万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亚诺化工另一股东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诺生物”）按出资比例为亚诺化工提供同等担保，其中公司提供51%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为4,94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2020年10月23日，公司与沧州银行、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年保字第10230440号），担保期限为2020年10月23日至2023年10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现根据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的需求，公司拟在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担保期限到期后，将担保期限延长至2024年10月22日，其他条款不变，继续由公司及亚诺生物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亚诺生物为公司董事刘晓民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因此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方能签署有关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注册资本：8904.28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 19 号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消杀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生物技术研发；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药品的生产及销售；饮料、保健食品的生产及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无机防火保温板的生产；药品委托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工设备、仪器仪表、化学试剂、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劳务派遣；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亚诺生物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的重要股东，同时也是公司董事刘晓民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亚诺生物及刘晓民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上述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4、注册地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张仲景路 7 号

5、经营范围：制造销售 O-甲基-N-硝基-N'-甲基异脲（MNO）、3-氰基吡啶、硫酸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医药中间体；制造销售 2,3-二氯吡啶、2-氰基吡啶、2-氯-3-氰基吡啶、2-氯烟酸、2-氯-3-氨基吡啶、2-氯-4-氨基吡啶、2-(2-氨基乙基)吡啶、4-溴吡啶盐酸盐、烟酸、饲料添加剂（烟酸）、3-氨基吡啶、4-氨基吡啶、乙酰丙酸乙酯,十二水合磷酸氢二钠,生物技术、医药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污水处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动产租赁、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审定)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审)
总资产	47,723.62	50,180.48
负债总额	15,204.18	16,971.35
净资产	32,519.44	33,209.13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度(审定)	2023 年度 1-3 月(未审)
营业收入	54,819.60	11,867.25
净利润	3,523.18	706.75

7、与上市公司关系：被担保人系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1%	6,120
2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	5,880

合计	100%	12,000
----	------	--------

四、拟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在公司与沧州银行、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于2020年10月23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年保字第10230440号）到期后，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变更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第二条第2.1项约定的主债权期间、债权最高额度变更为：被保证的主债权是指自2020年10月23日至2024年10月22日期间贷款人与借款人签署的一系列借款合同、综合授信合同、借款借据等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其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肆仟玖佰肆拾柒万元整（¥49,470,000.00）。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的事项符合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延长担保期限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事前审阅了董事会提交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相关材料，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进行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应当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晓民进行了回避，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交易所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延长担保期限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947 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亚诺化工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4.87%；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不涉及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的增加；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担保。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